第二課 - 信徒的生活

神已賜給我們這麼大的恩典，成為祂的兒女。保羅說：「我為主被囚的勸你們，既然蒙召，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。」（弗 4：1）

所以，我們應該活出信徒應有的特徵。

（一）信徒應有的品格	
（1）活出像基督的生命是信徒的標誌	保羅在（西 3：12-17）教導我們，每日如何為主而活 （i）學習主的憐憫、饒恕的態度（西 3：12-13） （ii）讓愛引導你的生命（西 3：14） （iii）讓主的平安管理你的心（西 3：15） （iv）常存感恩的心（西 3：15） （v）將主的話語，常存在心裡（西 3：16） （vi）活出主的生命（西 3：17）。 「無論作甚麼 … 都要奉主耶穌的名…」（西 3：17）意思作為一個基督徒，無論任何時候、任何地方，都是代表基督過每一天的生活（你就是基督的代表），包括所有的思想、言語、行為都是為要榮耀主的名。
（2）和諧相處是信徒的標誌	信徒應活出和諧的生命，彼此間有基督的愛，即使大家有不同的看法、不同的意見，都要努力保持合一。而這種愛不是勉強，而是出於甘心樂意。這種和諧的決定和委身，成為信徒和信徒群體的標誌。 想一想：您與其他信徒之間的關係如何？有否產生磨擦或彼此保持緘默？如有問題？會否考慮用愛來醫治這關係？ 「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裏作主。」（西 3：15 上） 保羅教導我們讓基督的平安在我們心裡作主，因在我們心裡有我們不同的感受和慾念；期望和懼怕；信任和不信任；愛和嫉妒等。 如何處理這些衝突和活出主的生命？ 保羅教導我們需要決定用基督的平安管理我們的心，這種選擇會在我們的心和信徒間產生和諧。
（3）傳福音和活出信徒的生命是	基督的教會不應該因不同的國籍、種族、文化、教育、貧富、性別、年齡、信仰或權力等，而攔阻人到教會認識神。 基督已拆毀所有攔阻人到祂面前的障礙，因此，沒有甚麼能阻止我們將福音傳給別人或邀請他們到教會。

信徒的標誌	基督徒應該作為人與主耶穌之間的橋樑，代表主耶穌將福音傳給身邊的每一個人。不單用言語，更以生活見證福音的大能。 但單靠自己是很難活出主耶穌的樣式，所以必須每日有靈修生活，靠着聖靈的幫助和聖經的提醒活出信徒應有的生命。
（二）靈修生活的實踐 「靈修」的意思是靈命的修養和到神面前支取力量。更重要是與神「約會」的時刻，藉着詩歌、讀經、禱告、默想，與神溝通。 許多基督徒以太忙為藉口，不能每日靈修；但他們沒有察覺到靈修所用的時間其實不多，卻能使整天的生活更有果效。 只要您每日有恆心使用起床後，最寶貴的十五分鐘。 試試實行吧，您會發現生命會有很大的改變。	
（1）靈修時間、地點、工具	（i）**時間**：以清晨或適合自己的時間為最佳； （ii）**地點**：以安靜為理想； （iii）**工具：**聖經、靈程札記本、筆、詩歌本或靈修輔助書籍。
（2）靈修的程序	（i）**敬拜**：以短詩開始，預備心靈到神面前； （ii）**祈禱**：以渴慕、期待的心作出禱告； （iii）**讀經**：先讀經文一次，逐字逐句慢讀；存禱告的心重讀經文二、三次，可運用聯想力將自己置身於經文中； （iv）**默想：**找出最感動您的一節或一小段經文，細心思想：神在這段經文中向您說甚麼？經文幫助您對神和祂的心意有甚麼更深的認識？對於您的生活和行事為人方面有何指導？並作出回應。 （v）**靈程札記**：想從靈修中獲益更多，最好的方法是養成書寫靈修札記的習慣，將讀經、祈禱的心得寫下來。 （vi）**結束禱告**：照着所讀或所領受的向神禱告，求神賜您一節經文或一個中心思想，熟記心中以便整天默想，作為當天生活的力量，並求神賜下實踐和行道的力量。同時，將當天要做的事情完全交託給神，求神引領。
（3）靈修札記包括	（i）**神給您今日的信息** – 寫下今日神給您的信息和所領受的心得，以作提醒。 （ii）**神的應許** – 寫下神的應許及應許的條件。 （iii）**當遵守的命令** – 當讀到對您生命有關的命令，立刻寫在靈修札記上。

[1]

（iv）**聖經的法則** – 聖經的法則差不多包括了世界任何事物的處理，每天寫下一項在靈修札記中，到年終，您所記下的會超過三百多項。

（v）**應用** – 實踐寫在靈修札記的事情，抽出最需要的一項，列出怎樣應用在日常生活中。藉實際的應用，神的話語成為您每日屬靈生命成長的力量。一定會使生命改變，成為言行一致的基督徒。

靈 修 札 記

星期 _____ 至 _____

「我看重祂口中的言語，過於我需用的飲食。」（伯 23：12）

日期：_____ 星期 ___

經文：_____

今日神給我的信息：_____

_____

_____

神的應許：_____ 當遵守的命令：_____ 聖經的法則：_____

我如何應用：_____

日期：_____ 星期 ___

經文：_____

今日神給我的信息：_____

_____

_____

神的應許：_____ 當遵守的命令：_____ 聖經的法則：_____

我如何應用：_____

（三）靈修實踐的秘訣

（1）每天有固定的靈修時間，以養成習慣。

（2）為要達到靈修的目的，切勿匆忙敷衍。

（3）默想經文的重點或當天所學的功課。將經文或所學的寫在咭片上，反覆思想並實行。書寫靈修札記，有空時翻閱，可作提醒和幫助記憶。

（4）實行聖經的教訓，應用在生活上。

（5）要有堅定的心志，不可隨便放棄。若偶然間斷，切勿灰心，重新開始。

[1] 黎曦庭著，《自助研經法》，翟燕貞譯（香港：種籽出版社，1983）頁 18-24。

（6）將靈修生活延伸到一天的生活中，操練自己整天都被神的話語所充滿。

實踐應用

當您與別人交談或接觸時，您在別人心中留下甚麼印象？

別人是否感受到在您生命中流露出基督的生命，或彰顯出基督的愛？

假若您希望，您的生命能夠榮耀神，在您的生活方式有甚麼需要改變？